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7年8月24日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其中：王敏女士、肖勇先生、欧郁雪女士、郭其友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董事陶翔宇先生于2017年8月10日向公司提交了辞职报告，陶翔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董事会收到之日起生效，因此未参与本次董事会表决。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航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审议本议案，一致认为：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

真实、准确、完整的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工作,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投资结构,调整投资进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投资结构,调整投资进度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进行的适当变更,有利于项目顺利推进,更加符合公司的现实需要,保障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实施质量,防范募集资金投资风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6,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收购内蒙古金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收购内蒙金财 70% 股权, 本次交易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 有利于公司业务区域的拓展延伸, 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未发生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 本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 因此, 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少华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收到董事陶翔宇先生的辞职报告, 陶翔宇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现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审核, 同意提名刘少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 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 (星期三) 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0525

证券简称:博思软件

公告编号:2017-084

表决结果为: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